

有關《資料政策通告》的修訂通知(「本通知」)

感謝您使用中國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及/或中銀信用卡(國際)有限公司 (以下各稱「本公司」) 的服務。

茲通知本行已修訂《資料政策通告》，並將於 2026 年 1 月 31 日（「生效日期」）起生效。下列 A 部分概括列出《資料政策通告》主要修訂重點，而 B 部份則列出不同部分的主要修訂內容以便您參考。

A部分：主要修訂概要

修訂概要	B部份項目
刪除寶生證券有限公司為中銀香港(控股)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。	1
刪除寶生證券有限公司資料保障主任的聯絡資料。	2

B 部分：主要修訂詳情

項目	修改內容 (刪除內容以刪除線表示)
1	修改第 1 段： 本通告列載中銀香港(控股)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，包括中國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、中銀信用卡(國際)有限公司、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、寶生證券有限公司及中銀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(各稱「本公司」，如該公司仍屬中銀香港(控股)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及不論該公司名稱有任何改變)有關其各自的資料當事人(見以下定義)的資料政策。本公司各方在本通告下的權利和責任為各別的而非共同的。本公司一方毋須為本公司另一方之行為或不作為負責。
2	修改第 19 段： 任何關於查閱或改正資料，或索取關於資料政策及慣例或所持有的資料種類的要求，應向下列人士提出： <u>寶生證券有限公司</u> <u>資料保障主任</u> <u>寶生證券及期貨有限公司</u> <u>新界元朗青山公路 102-108 號</u> <u>中銀元朗商業中心 4 樓</u> <u>傳真：(852) 2905 1909</u>

請注意，如您在生效日期當日起或之後繼續持有或使用本行服務，即代表您同意及接受《資料政策通告》之修訂，有關修訂將對您具有約束力。若您不接納有關修訂，本公司可能無法繼續為您提供相關適用的服務。

此外，本公司的《私隱政策聲明》亦會就《資料政策通告》的主要修訂作相應修訂，並於 2026 年 1 月 31 日生效。經修訂後的《資料政策通告》及《私隱政策聲明》將於生效日起上載於中銀香港網頁（www.bochk.com）（主頁>「重要聲明及私隱政策聲明」）供客戶參閱。

如本通知的中、英文版本有歧義，概以英文版本為準。

客戶如對本通知有任何查詢/回應，請致電客戶服務熱線與本公司聯絡。

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：(852) 3669 3938

中銀信用卡（國際）有限公司：(852) 2108 3288

中國銀行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及中銀信用卡（國際）有限公司謹啟